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d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 1.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银行”)签订担保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盛实业”)提供额度为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城关支行签订担保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盛田园牧歌”)提供额度为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3. 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路支行签订担保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盛田园牧歌”)提供额度为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4. 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甘肃山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担保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盛田园牧歌”)提供额度为1,077.37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5.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担保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绿森啤酒原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盛绿森”)提供额度为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和2025年9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信用担保的议案》,同意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000万元的信用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和2025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信用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二、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被担保企业名称, 担保情况. Lists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d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0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公司.

2.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甘肃亚盛绿森啤酒原料集团有限公司.

3. 甘肃亚盛绿森啤酒原料集团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公司.

4. 山丹县羊兴粉业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山丹县羊兴粉业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公司变更法人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公司为亚盛实业提供的担保
1. 债权人: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路支行
2. 债务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金额:1,0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

(二)公司为亚盛田园牧歌提供的担保

- 1.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城关支行
2. 债务人: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金额:3,0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

(三)公司为亚盛绿森提供的担保

- 1.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 债务人:甘肃亚盛绿森啤酒原料集团有限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金额:2,0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7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撤回相关文件。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2025年7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披露了《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二)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方案有关的全部事宜。

(三)2025年9月25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再融资][2025]285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该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四)2025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再融资][2025]295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提出了问询问题。

(五)2025年10月24日,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回复,并披露了《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文件。

二、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原因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布以来,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积极落实各项工作。现综合考虑当前外部环境、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经与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向上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后续根据自身发展需要灵活运用多种资本市场工具,助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三、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各项业务均正常开展,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一)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是综合考虑当前外部环境、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后作出的审慎决策,该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文件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为: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生产经营等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曾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根据公司于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8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具体情况如下: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于首次授予中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54,908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3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中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于首次授予中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9,61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合计注销股票期权75,258,000份,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5月2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6-032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朱东奇女士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朱东奇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朱东奇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黄帅宇先生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黄帅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职务. Lists 朱东奇 and 黄帅宇.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朱东奇女士已按公司离职管理等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朱东奇女士辞职不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和正常生产经营。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朱东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黄帅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在朱东奇女士正式离任、黄帅宇先生正式代表期间,由公司董事会秘书

附件:董事会秘书简历

黄帅宇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25年12月加入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曾任董事长秘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帅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帅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中科实业)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利润、自有资金、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一、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利润、自有资金、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出现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风险

1. 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资信状况良好,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 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 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质押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
(1)本次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本次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影响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向公司委派董事席位,不影响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在公司生产、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对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4. 其他注意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中科实业)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福鞍控股(以下简称“福鞍控股”)于近日办理了800万股股份质押手续及796.18万股股份解质押手续;股东中科(辽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辽宁中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实业”)于近日办理了410万股股份质押手续及413.1万股股份解质押手续。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中科实业持有公司股份162,957,279股,本次质押股份占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7.43%,占公司总股本的3.78%;本次解质押股份占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7.42%,占公司总股本的3.7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中科实业持有公司股份162,957,279股,占公司总股本50.87%,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119,528,200股(含本次),占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73.35%,占公司总股本的37.31%。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接到控股股东福鞍控股及股东中科实业的通知,获悉福鞍控股持有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质押,其质押押给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了解除质押,其质押押给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6-015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至6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688037@kingsem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4月18日、2026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5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

- 7)反担保情况:无
2. 债权人: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路支行
1)债务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保证金额:1,000万元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

(四)公司为亚盛绿森提供的担保

- 1.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1)债务人:山丹县羊兴粉业有限公司
2)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保证金额:1,000万元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强制执行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聘请第三方进行催费的费用等。
6)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三年,自主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计算。
7)反担保情况:无
(四)公司为亚盛绿森提供的担保
1.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 债务人:甘肃亚盛绿森啤酒原料集团有限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金额:1,0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

(五)公司为亚盛绿森提供的担保

- 1.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 债务人:甘肃亚盛绿森啤酒原料集团有限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金额:1,0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开展的担保行为,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目的是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信用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其办理融资业务,保证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75,225.64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39%。公司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是 8,000,000 否 否 2026年5月29日 2027年5月27日 魏林勇 10.37% 2.30% 生产经营

中科(辽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4,100,000 否 否 2026年5月29日 2027年5月27日 魏林勇 4.71% 1.28% 生产经营

二、上市公司股份解质或解除1. 股份被解质或解除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and 中科(辽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Contains details for 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and 中科(辽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920万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1.78%;占公司总股本的5.99%,为福鞍控股及其子公司福鞍投资、福盛鑫余额13,2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886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7.17%,占公司总股本的9.01%,为辽宁福鞍鞍山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在银行借款的担保。

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利润、自有资金、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1. 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资信状况良好,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 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 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质押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
(1)本次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本次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影响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向公司委派董事席位,不影响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在公司生产、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对福鞍控股及中科实业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4. 其他注意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6-015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至6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688037@kingsem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4月18日、2026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5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董博宇先生
董事、执行委员会主席:邓晓军先生
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财务总监:张新超先生
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刘书杰先生
独立董事:潘伟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至6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根据活动规则,选中本次活动或提问至公司邮箱688037@kingsem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24-86688037
邮箱:688037@kingsem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